

证券代码：002103 证券简称：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7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3年9月15日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下同）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25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现将公司理财产品购买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概况

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以人民币7,600万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理财产品。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周期91天理财产品

（二）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三）产品币种：人民币

（四）购买金额：7,600万元（且在不超过15,000万元额度内持续申购本理财产品）

(五) 产品到期日：2024 年 7 月 29 日

(六)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七)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购买上述理财产品主要风险揭示

(一) 信用风险：本产品收益来源于产品项下投资工具的回报。如果投资资产中的投资工具发生违约事件，使得产品到期时所投资工具的出售收入或投资收入等可能不足以支付投资者收益，投资者本金与收益将可能受到损失。

(二) 市场风险：由于金融市场存在波动性，投资者投资本产品将承担一定投资资产市值下跌的市场风险。如果人民币市场利率上升，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投资者将承担该产品资产配置的机会成本。

(三) 流动性风险：投资者没有提前终止权，在本产品存续期间内，投资者不得提前赎回，可能导致投资者在需要资金时无法随时变现。

(四) 提前终止风险：如发生提前终止条款约定情形，可能导致理财产品提前终止，且可能导致投资者无法获得预期的测算最高年化收益率。

(五) 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等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投资、偿还等环节的正常进行，从而可能对本理财产品造成重大影响，例如可能导致理财产品收益降低或全部损失，甚至导致本金部分或全部损失。

(六) 延期清算风险：若在产品到期时，债券发行人或融资主体延期付款或其它原因导致货币资金余额不足支付本理财产品本金和

收益，则产品存在延期清算的风险。

（七）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理财产品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进而影响理财产品的资金安全。

（八）最不利的投资情形：本产品为非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由于市场波动导致投资工具贬值或者投资品发生信用风险导致相应损失，则有可能造成本产品本金及收益部分或全部损失。

三、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开展委托理财业务，并将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一）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授权期内被授权人对该事项的合规性负责。公司财务部在选择具体理财产品时，应充分平衡风险与收益，合理搭配投资品种，严格筛选投资对象，尽量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在公司定期报告的基础上，对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进行核查。

（三）公司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开展委托理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 通过进行适度的委托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公告披露日尚未赎回的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兴业银行北京望京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65	2023年11月3日	无名义存续期间	浮动	否
2	兴业银行北京望京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	2024年3月30日	无名义存续期间	浮动	否
3	中信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7,600	2024年4月30日	2024年7月29日	浮动	否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尚未赎回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共计8,015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50%。

特此公告。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七日